

簽 於 教務處

日期：110年3月9日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補助「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充實所轄國中小圖書館（室）藏書量-國中小書單」相關事宜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110年3月5日府教課字第11000438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校獲補助經費為10萬元，擬請教務主任、領域召集人、圖書志工組成選書委員會，依選書書單符合1.圖書館無此館藏或遺失（若要買同樣的書，請確認借閱率夠高~）2.館內系列書籍有缺漏或有新書（續集）出版3.和國小學生課程相關書籍4.較新出版符合小朋友喜愛書籍5.中外經典書籍進行挑選，依時限送出書單。

擬辦：

- 一、奉核後依說明辦理。
- 二、文存查。

第一層決行		
教務處	核稿	決行



裝
訂
線



— 批核意見紀錄 —

1. 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教務處註冊組長 葉景巍：110/03/09 16:54

統整意見：

2. 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教務處教務主任 蔡淑娟：110/03/10 07:43

統整意見：知悉

3. 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校長室校長 方智明：110/03/12 09:17

統整意見：如擬

— 欄位批核紀錄 —

